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港口字〔2021〕35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东莞市东洲国际石化 仓储有限公司港口设施保安 符合证书的批复

东莞市东洲国际石化仓储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》（港口设施保安符合证书续期核发）收悉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核发你司《港口设施保安符合证书》，港口设施名称：东莞港沙田港区东莞市东洲国际石化仓储有限公司码头5万吨级泊位、8万吨级泊位；服务船舶类型：油船、化学品船；有效期：原证书有效期的截止日期（2021年3月7日）起延续5年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21年3月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东莞市交通运输局。